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社會工作局
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

殘疾津貼本週三開始發放

新聞稿

2012.10.29

社會工作局表示，凡於今年 8 月 31 日或之前向本局提出申請並符合資格的人士，可於本周三獲發 2012 年度的殘疾津貼。而在今年 8 月 31 日之後提出申請並符合資格的人士，將於明年獲發有關款項。

凡在提出申請當年屬於澳門特別行政區永久性居民，以及持有效的「殘疾評估登記證」或已被評為具備獲發「殘疾評估登記證」條件的人士，均可向本局提出殘疾津貼申請。倘市民過去已成為受益人，仍須於每年 8 月 31 日或之前向本局作出生存證明，才可繼續獲發有關款項。受益人可親臨本局填寫生存聲明，或提交受益人所在地的主管機關、社會互助機構或其他相關實體發出的文件，又或於生存證明機進行指模採集程序。殘疾津貼的金額按殘疾程度發放，被評為輕度或中度的殘疾人士可獲發的金額為澳門幣六千元，而被評為重度或極重度的殘疾人士，可獲發的金額為澳門幣一萬二千元，詳情如下：

殘疾程度 (登錄於「殘疾評估登記證」)	津貼類別	津貼金額 (每年澳門幣)
輕度、中度	普通殘疾津貼	\$6,000 元
重度、極重度	特別殘疾津貼	\$12,000 元
未滿 4 歲的幼兒		
備註：倘申請人具有多種殘疾，則以較重的殘疾程度發放津貼。		

社會工作局提醒市民，凡於今年 9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期間提出申請並符合資格的人士，將於明年 1 月內獲發殘疾津貼；凡於今年 12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間提出申請並符合資格的人士，將於明年 3 月內獲發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社會工作局
INSTITUTO DE ACÇÃO SOCIAL

殘疾津貼。殘疾津貼的申請表格可於社會工作局網頁 www.ias.gov.mo 下載或親臨社會工作局索取，手續費用全免。

申請日期	發放時段
今年 8 月 31 日或之前提出申請並符合資格	2012 年 10 月 31 日
今年 9 月 1 日至 11 月 30 日提出申請並符合資格	2013 年 1 月內
今年 12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提出申請並符合資格	2013 年 3 月內
倘未有依法作出生存證明者，津貼會被中止；受益人死亡或「殘疾評估登記證」失效，不影響死亡或「殘疾評估登記證」失效當年的津貼發放。	

如有查詢，可致電社會工作局轄下各社會工作中心：

- 氹仔及路環區社會工作中心，電話：28827285
- 聖安多尼堂及望德堂區社會工作中心，電話：28580981，
28580982
- 花地瑪堂區社會工作中心，電話：28596457，28596458
- 青洲區社會工作中心，電話：28225744，28225745
- 風順堂及大堂區社會工作中心，電話：28962681，28963749

若想查詢有關殘疾評估資料，可致電熱線：28403877 或 28403927。

(完)